最新故乡读后感(实用7篇)

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,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,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。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?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,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,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故乡读后感篇一

找到一个形容词——"圆规"。不仅如此,她也不再像以前那样有美丽的姿态,但是唯独她那对美的追求还保留着。她有着当时社会中代表的特征形象——自私、尖刻、贪婪、势力、爱搬弄是非的小市民。

而水生和宏儿这两个孩子,大概就是这个社会中唯一的希望。 相比较而言,鲁迅的希望似乎非常遥不可及——为让人民从 这种麻木不仁的社会中走出来。的确,这种愿望对于鲁迅一 个人来说,实在是力不从心,很难实现。

所以,读了《故乡》之后,我要更加珍惜如今优越的社会生存条件。让自己不懦弱,与任何人都是平等相处,也要努力学习,让我们整个国家和社会更向前迈进一步。

故乡读后感篇二

《故乡》中鲁迅和闰土这次的重遇,使得鲁迅体会到闰土的改变,因为穷苦使他先前的紫色的`圆脸,已经变作灰黄,而且加上了很深的皱纹。这是当时的穷苦人民生活条件之苦,使他们的心态出现了异样,有了地位辨别、变成俗气的人。在穷苦压力大的情况下,在这里闰土已经失去了从前的纯真和浪漫,变成一个可怜的呆板的人。从前的面貌已经逝去,从健康变成疲惫不堪,闰土是多么可怜,鲁迅的故乡也是多么的疲惫衰老,从一个曾经祥和的世态变成了如此腐败。

故乡读后感篇三

我把鲁迅先生的《故乡》看完了,就拿故乡里的那篇文章——故乡来说吧。

故乡这篇文章向我们展示的`是,鲁迅先生冒着严寒回到了家乡,发现现在的家乡和过去的家乡浑然不同,连闰土都变了, 之前叫自己迅哥儿,现在叫自己老爷,差别可真够大的过去。

最后,鲁迅先生想:希望是本无所谓有的,无所谓无的。这正如地上的路;其实地上本没有路,走的人多了,也变便成了路。

这句话是让人匪夷所思的。是什么意思呢?其实就是,闰土他 拜神,鲁迅拜新生活而已,鲁迅是想告诉人们,不要只求神 拜佛来等待社会发展,要靠自己的双手担起责任。

故乡读后感篇四

读了《故乡的榕树》,我的心像鸟儿一样飞过,飞过蔚蓝的天空,洁白的云朵,栖息在柳枝上。我仿佛看见那弯曲的树干上爬着伙伴;那春天抽出的嫩叶中露珠在朝阳中闪闪发光。

我的怀念如同颗颗雨露,掉在柳树的嫩枝上,向下流淌;打在清澈的池塘里,激起回忆的水花,给花草洗去时间的尘土,让鱼儿跃出水面,飞溅起洁白的浪。汩汩的流水带走了我小时候的故事,那些事情就像柳树的叶子那么多。

我们时不时会问: "为什么这棵树那么驼?" 听别人说,原本这儿是一片沙漠,为了不使人们渴死,泉水从地下涌了出来;让迷路的人们怎么才能回家呢?这棵柳树就毅然违背了使命——让自己挺拔俊秀的身躯朝东长着。村上的人都这样回答,我们也就相信了。

我卷了个哨笛,起劲的吹着,从那单调而淳朴的哨音中,我听出了浓浓的乡土情。

故乡读后感篇五

想必大家都明白这本《故乡》是鲁迅先生写的。在那里,每一个灵动的文字都是一节美妙的'音符,每一篇动人的文章都是一道永驻心底的风景。

作者鲁迅: 1881—1936, 原名周樟树, 后改名周树人, 自豫山、豫亭, 然后改名鲁迅。我们明白, 毛主席对他有很高的评价: 文学家、思想家、革命家······被称为"民族魂"。

此书中,有很多文章。让我记忆深刻的,就是阿长与《山海经》了。阿长是鲁迅儿时的保姆,这篇文章记叙了"我"儿时和长妈妈相处的七件事,刻画了一位虽然没有文化、粗俗、好事,但心地善良,热心帮忙孩子解决问题的保姆形象,我觉得鲁迅先生对她充满了尊敬、感激和还念之情。

还有鲁迅与儿时闰土的喜爱,可真趣味!但中年闰土可不一样了,闰土说出来的第一句话就是: "老爷!……"我们就明白,他们之间已经隔了一层可悲的厚障壁了……变化真大。

在那里还有许多著名的文章: 琐记、呐喊, 狂人日记、阿q正 传、仿徨……

这本书使我印象深刻。

故乡读后感篇六

暑假的一天,我和妈妈去书店买了一本《精品作文,读了里面的几篇文章让我深深的喜欢上了它。其中一篇月是故乡明》让我很受感动.

小作者和我一样离开家乡很多年了,父母在外地打工,所以不得不跟随父母一起外出读书。在外度过了几个中秋节。但总觉得每年八月十五的月亮似乎都不那么圆润,多少次地反复问自己,是偏见?还是思念?文中的字字句句都好像敲打在我的心坎上,无一不是我自己的内心写照。"我曾经是一个贪恋月色的小女孩'.每逢中秋的时候,我也像小读者一样,深深的怀恋我的爷爷,小时候和爷爷奶奶一起的生活好像一首儿童诗,虽然简单却很快乐!可在几年前,刚刚过完中秋,月饼的香气还没散尽,我亲爱的爷爷就永远的'离开了我们。我只有用泪水模糊的双眼看见妈妈无奈的背影离开了家乡,来到了盛泽读书。来到了盛泽,我感到孤独和不快乐,这里再也没有家乡的味道。

读了这篇文章后,我在想,全国不知有多少像我一样在外上 学的小朋友,也在无时不在思念家乡!家乡的明月我们何时才 能相见!

故乡读后感篇七

主要内容:这本书是谈精神生活的。

全书说了:人的精神是个在外游行的游子,他本来的故乡在一个美好的地方,这里的好事让他想到了那里的情况,他就会鼓励我们做得更好。

这篇小书让我深有感触。周国平不愧是大作家,"灵魂"、"精神"这两个困扰哲学家们多年的难题,他以一小篇作品就给了我们大概的解释。

灵魂这个虚无缥缈的东西, 我认为是有的。

他通常会产生"精神"这个附件。

这"精神"也是一个奇妙的东西,他像细胞那样,可以自我

分裂、复制,而且还是永久性的。

书里还有一篇十分著名的'文章:读永恒的书。

我们也应该学习周国平先生,读"不可不读的"、"永恒的书"。